

来来来，都来打怪兽

晴风

“无数细小的牙齿错综复杂，全身黑色的表皮如同胶原纤维束交错的产物，由心脏中生物原子炉产生的能量令身体各部分的皮下部发出红光……”这是一段对著名“怪兽”哥斯拉的描述。“怪兽电影”是电影中的奇葩，其天马行空的想象力让观众着迷。疫情之下，电影市场尤为低迷，但听闻好莱坞终于拿出了第一部“诚意之作”《明日之战》，于是首映日跑到影院观看，但看后却很是失望。

《明日之战》讲述了一个祖孙三代打怪兽的故事。电影时空设定在2050年，地球上出现了一种“白刺怪”的怪兽，它们大量繁殖，以人为食，原本占据地球的人类消亡了不足50万，未来人类通过还不成熟的时空穿梭机来到现在，征募大量平民瞬间转移到未来打怪兽。由于音效原因，整部影片还是扣人心弦，让人血脉偾张的。

影片高开低走，就连近年来参演《侏罗纪世界》《银河护卫队》等电影走红的一线男星克里斯·帕拉特，也拯救不了这部东拼西凑的“怪兽”电影。自从90年前，好莱坞玩起了《金刚》后，便在“怪兽”电影上一发不可收拾，《异形》《大白鲨》《侏罗纪公园》等等都有不错口碑，让诸多重口味影迷直呼过瘾。观众在好莱坞炫目的电脉冲特技、如琼浆般挥洒的想象力以及奇形怪兽面前毫无招架之力，纷纷掏出荷包走进影院，享受视觉冲击带来的快感。

“怪兽”电影中，一般都有体型巨大或怪异的生物形象作为异化的非人实体，这可以说是科幻片、灾难片、恐怖片一个经久不衰的母题。围绕这个母题，人们发散出对文化、外太空、环境污染、战争、死亡等等的思考。1933年《金刚》中的巨型大猩猩形象一直被刚为影射美国社会的黑人种群，最终金刚死在帝国大厦的顶端，而非地面上，充满了文化批判的隐喻。让人印象深刻的《异形》，将外太空异兽搬到地球上，当异形破卵而出时，那狰狞的面目、长长的触角，以及迅雷不及掩耳对活体的扑杀之势，着实让人心惊胆战。《异形》《异形大战铁血战士》等系列电影催生了性与暴力、女性主义、冷战等广泛的议题。当然不止好莱坞，日本的《哥斯拉》、韩国的《汉江怪物》开始对核战、环境污染进行反思……

然而，这么多年过去了，“怪兽”电影依然局限于英雄救世的俗套情节，或寡白于“奥特曼打怪兽”的打斗画面，顶多将怪兽的毛发换成无毛，两只眼换成三眼或四眼，多出几只长长的触角，算是完成怪兽形象创作了，真是难为导演了。这些大同小异的“异形”式怪兽，早已满足不了影迷需求。《明日之战》的“白刺怪”，外形上平淡无奇，多出几只长触角，跑起来像狗，游起来像鱼，跳起来像猴……导演极尽所能想塑造出它的恐怖。遗憾的是，除了丑外，毫无可怖感。

“怪兽”创作真是穷途末路了么？这看起来像得了白化病的“怪兽”，男主说它脚上竟沾着中国几千年前爆发的火山灰。这让我不得不联想到那本“上古神书”《山海经》：“有鱼焉，其状如鲤，而六足鸟尾，名曰鲧鱼之鱼，其鸣自詘。”“鲧鱼之鱼，形如鲤鱼，而有六只脚和鸟一样的翅膀。《山海经》还有对“天狗”的描述：“浊浴之水出焉，而南流于蕃泽。其中多文贝，有兽焉，曰天狗，其状如狸而白首，其音如榴榴，可以御凶。”《史记·天官》载：“天狗状如大奔星，有声，其下止地类狗，所堕及炎火，望之如火光，炎炎冲天。”

九个脑袋的蛇、三只脚的鸟、长翅膀的鱼……古老东方世界的神兽越来越受到全球关注，尤其是2021年，在四川广汉市重现天目的三星堆遗址，让你愈发觉得史前文明有可能存在。《山海经》中记录的那些奇珍异兽也非凭空想象、空穴来风。随着三星堆大量青铜器、象牙，以及神树、黄金面具的面世，正在印证《山海经》中的记载。如果我们能将《山海经》中记载的“怪兽”好好研究、挖掘、赋予形象，一定能拍出我们特有的“怪兽”电影。

“怪兽”电影其实某种程度上承担着人类对自然、社会、宇宙乃至未知世界的恐惧与想象。除了让人刺激的视觉特效外，《明日之战》可能更在于反思现今人类破坏生态、过度开采、滥用资源的种种行径，最终导致人类的自我毁灭。埋藏于冰川之下的怪兽因何破土而出屠戮人类？影片中男主说到冰川融化，外星生物在地球得以孵化，暂且不谈这是否危言耸听，但全球温室效应的确让北极冰川融化，甚至激活了冻土层中的远古微生物。疫情、冰雹、大暴雨……这些灾害越来越频发，大自然正以它的方式在完成自我净化，不得不让我们警醒。

一眼千年，三星堆出土的黄金面具、青铜直立人、丝蛋白等等，这些精湛的手工艺让世界震惊，已然高度发展的史前文明有朝一日也被埋藏于黄土5000年，是什么原因让文明覆灭？古书中记载大洪水可能导致史前文明断层，这场大洪水是世界性的灾难，西方《圣经》、古巴比伦神话以及玛雅文化中都有大洪水的影子。真相不得而知，但人类对大自然的戕害如果持续下去，结局可想而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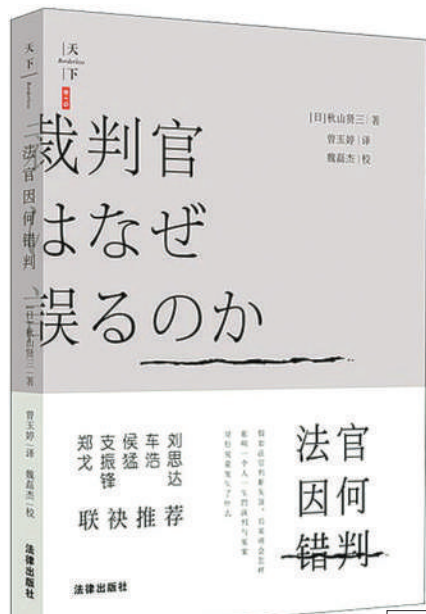


《指环王》中人类与怪兽之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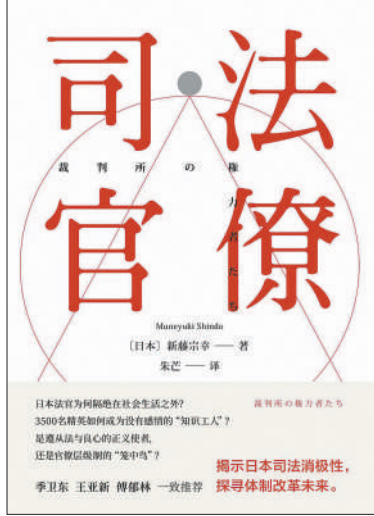
阅读评

经验：法律中的那些人间烟火味儿

徐清



在日本司法体系中，下级审判机构的判决已经相当固化，从中见不到法官的独立性，反倒是在法院内部形成了一个尾大不掉的官僚集团。法官被“隔离”于社会生活之外，因此无法亲身了解市民的生活感受；法官在履行职责时受到“控制”，从而导致陈词滥调化的判决。



里撒药粉。此外，还查明案发前郑魁和死者曾发生激烈冲突。该案可谓有起因，有物证、人证相互印证的“铁案”，但丰富的社会阅历让邓廷桢感觉不踏实：到药店购买砒霜者一般寥寥无几，药店老板记得被告人的容貌特征不足为奇，但馒头利润微薄，一家馒头店每天至少卖出上百个馒头才有一点盈利，为什么馒头店老板如此确定郑魁当天买了馒头？他亲自复核馒头店老板的证言，证人最终承认除了经常来买馒头的熟客外，他不记得普通顾客的相貌特征，因为害怕得罪吃皇粮的捕快，才按照官差指使，作证说郑魁买了馒头。邓廷桢又去核查郑魁邻居的证言，发现他的证言也出于官差授意，三个证人中只有药店老板的证言才是真实的。证人证言被证伪后，邓廷桢组织对死者尸体进行详细检查，最终查明死者的真正死因——被疯狗咬死，为郑魁洗清了冤屈。

2.

在《法官因何错判》中，秋山贤三指出，法官“在了解人与社会方面存在的不足”可能引发错案。如德国收音机商被害案，德国收音机业务的商人凌晨被人用匕首杀死在家中，与被害人同居的富士茂子被警方认定为犯罪嫌疑犯，但茂子一直坚称无罪。经过长达32年的申诉，1985年7月，已经离世的富士茂子终获无罪判决。原审判决认定，被告人富士茂子与被

法官因“审判席之高”造成与世间距离遥远。对于静坐于对面的被告，法官唯一能够识别和感知到的仅仅是调查书里被告的恶形恶状，而他本人人性的一面以及真实的烦恼却无从察觉。坚持“百姓视角”可能是除了恪守合理怀疑的证明标准外，也可能是消除冤假错案的漫长进路中法官必须坚持和坚守的基本能力和价值取向。

现代法官也常常凭借丰富的经验把握案情，在此基础上化解社会矛盾，实现案结事了。在《法官日记》一书中，一位基层法官展示了对案件事实的精准推断。有妇之夫崔某和比他小18岁的妇女王某是婚外情关系，崔某诉王某欠款8万元，有借条为证；王某辩称借条是被胁迫写的，有派出所的报警记录和笔录为证。经调取公安卷宗，崔某自称两人婚外情期间，曾多次借款给王某合计八九万元，后向王某索要，王某拒不归还。崔某无奈想了个主意，让他的朋友在他和王某约会时，将其本人和王某挟持到车上，以借款人名义向崔某本人索要借款，崔某声称借的钱都花到王某身上了，要求“借款人”直接向王某要钱，但“借款人”要求各还各账，迫于借款压力，崔某假装向“借款人”打了7万元的借条，王某则向崔某打了借款8万元的借条。

显然，原告提供的证据存在一定瑕疵，法官基于对当地人情世故的经验认为，按常理男女恋爱分手多是女方施压，以损失费或赔偿费等形式让男方出钱或者出借条，但本案有悖常理，可以推断婚外情期间女方借了男方较大数额的款项；从公安笔录可以看出，崔某朋友假装的“借款人”仅对男方实施了胁迫，没有直接威胁女方，女方打借条有自愿还钱的意愿。基于上述推断，法官组织双方调解，一方面，要求崔某考虑婚外情的不良影响，自身比王某大近20岁的实际，适当减少还款数额；另一方面，要求王某承认借款并退还部分借款，促成双方达成调解，最终王某向崔某退还8000元。

“法律的生命一直不是逻辑，而是经验。”霍姆斯的经典名言提醒人们，司法裁判是在当事人之间

可以控制其他人的意志，那么孙悟空的错误也会成为正义，长此以往，正义就模糊了模样。所以，法律对胁迫是否否定评价的。举例而言，刑讯逼供本质上是以暴力胁迫的一种手段，通过这种手段，有时候固然更容易得到事实的真相，尤其是在生产力比较落后的古代，刑讯逼供是一种合法的暴力手段。但是，刑讯逼供更容易带来的却不是正义，而是冤假错案。所以，现代各国均禁止刑讯逼供，通过刑讯方式获得的供词，即使是真的，也可能通过启动非法证据排除规则予以排除，哪怕刑讯所得的供词可能是定案的唯一依据。民法上也有对胁迫的限制，即受胁迫所为的民事法律行为是一种可撤销的行为，哪怕这种胁迫是出于正义的目的。

富有正义感的人是不愿意使用这种不正当的手段。在西游记的故事里，每个妖怪都要吃唐僧肉，对孙悟空来说，变个螭螭虫儿

证据“重述”事实，在证据缺失的时候，法官的经验有利于推断案件真相。如民国时期四川高等法院审理的一起故意伤害致死案：一审认定，被告人午后到被害人宋全盛店里购买排骨，因抱怨排骨太贵两人发生争执，被告人将排骨扔到桌上，边骂边离开店铺，并叫被害人宋全盛出来。宋全盛不甘示弱冲出门，被告人抽出随身携带的匕首，刺中被害人右臂及左膝弯处，致被害人失血过多死亡。被告人上诉提出，匕首并非其随身携带，而是被害人宋全盛拿着匕首追杀他，他夺刀过程中不小心戳伤对方的，应属于正当防卫。当时指纹鉴定等鉴定技术尚未在刑事诉讼中普及，在证据缺失情况下，法官根据经验对案件事实作出推断：如果匕首是被害人宋全盛的，则宋全盛持刀追出时，被告人应当迎面夺刀，至少造成手臂等处有伤，但被告人手臂等处毫无伤痕；且迎面夺刀后按常理应当伤及被害人宋全盛的正面，而不是伤在后臂及膝弯之处。因此，上诉人主张的正当防卫不成立，依法维持原判。

3.

现代法官也常常凭借丰富的经验把握案情，在此基础上化解社会矛盾，实现案结事了。在《法官日记》一书中，一位基层法官展示了对案件事实的精准推断。有妇之夫崔某和比他小18岁的妇女王某是婚外情关系，崔某诉王某欠款8万元，有借条为证；王某辩称借条是被胁迫写的，有派出所的报警记录和笔录为证。经调取公安卷宗，崔某自称两人婚外情期间，曾多次借款给王某合计八九万元，后向王某索要，王某拒不归还。崔某无奈想了个主意，让他的朋友在他和王某约会时，将其本人和王某挟持到车上，以借款人名义向崔某本人索要借款，崔某声称借的钱都花到王某身上了，要求“借款人”直接向王某要钱，但“借款人”要求各还各账，迫于借款压力，崔某假装向“借款人”打了7万元的借条，王某则向崔某打了借款8万元的借条。

显然，原告提供的证据存在一定瑕疵，法官基于对当地人情世故的经验认为，按常理男女恋爱分手多是女方施压，以损失费或赔偿费等形式让男方出钱或者出借条，但本案有悖常理，可以推断婚外情期间女方借了男方较大数额的款项；从公安笔录可以看出，崔某朋友假装的“借款人”仅对男方实施了胁迫，没有直接威胁女方，女方打借条有自愿还钱的意愿。基于上述推断，法官组织双方调解，一方面，要求崔某考虑婚外情的不良影响，自身比王某大近20岁的实际，适当减少还款数额；另一方面，要求王某承认借款并退还部分借款，促成双方达成调解，最终王某向崔某退还8000元。

“法律的生命一直不是逻辑，而是经验。”霍姆斯的经典名言提醒人们，司法裁判是在当事人之间

钻肚擒黄眉：正义有点模糊了模样

——趣说西游之八

魏晓鹏

法谚云，主张权利之手必须洁净。手段的不正当会损害结果的正当性，所以正义不但要实现，而且要用正义的方式实现。孙悟空降伏黄眉大王的手段是钻进其肚子里，牵肠拽肚，使之丧失反抗能力，这种手段本质上是一种胁迫，是一种不正当的方式。

其中还是有一些值得反思的地方。弥勒佛和孙悟空商量的计策是，让孙悟空将黄眉大王诱至一片瓜田，由孙悟空变化成一个大西瓜，待黄眉大王口渴吃瓜无防备之际，钻入其肚腹之中，并趁其肚疼难忍，夺了人种袋。

降伏黄眉大王的手段正当吗？法谚云，主张权利之手必须洁净。手段的不正当会损害结果的正当性，所以正义不但要实现，而且要用正义的方式实现。孙悟空降伏黄眉大王的手段是钻进其肚子里，牵肠拽肚，使之丧失反抗能力，这种手段本质上是一种胁迫，是一种不正当的方式。胁迫是强者规则，它将使他人的意志处于不自由状态，而意志的不自由会使一方屈服于另一方。但人无完人，强者未必始终是正确的，就如孙悟空一样，他是西游记里正义的代表，可是他在东海龙宫也干过强抢披挂的勾当，在五庄观也犯过偷吃人参果打砸人参树的错误。如果孙悟空的意志

可以控制其他人的意志，那么孙悟空的错误也会成为正义，长此以往，正义就模糊了模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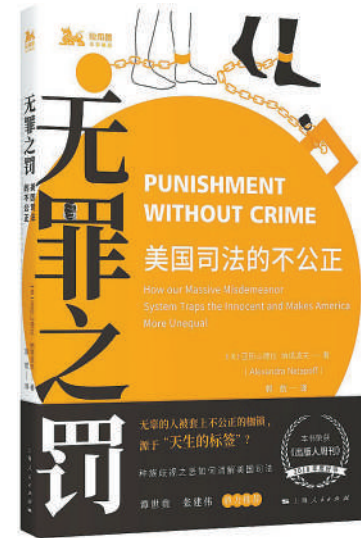
所以，法律对胁迫是否否定评价的。举例而言，刑讯逼供本质上是以暴力胁迫的一种手段，通过这种手段，有时候固然更容易得到事实的真相，尤其是在生产力比较落后的古代，刑讯逼供是一种合法的暴力手段。但是，刑讯逼供更容易带来的却不是正义，而是冤假错案。所以，现代各国均禁止刑讯逼供，通过刑讯方式获得的供词，即使是真的，也可能通过启动非法证据排除规则予以排除，哪怕刑讯所得的供词可能是定案的唯一依据。民法上也有对胁迫的限制，即受胁迫所为的民事法律行为是一种可撤销的行为，哪怕这种胁迫是出于正义的目的。

富有正义感的人是不愿意使用这种不正当的手段。在西游记的故事里，每个妖怪都要吃唐僧肉，对孙悟空来说，变个螭螭虫儿

混在妖怪的酒饭之中钻进妖怪的肚子里，应该不是难事。不过，孙悟空并不愿意使用这个招数。在经过狮驼岭时，孙悟空进入大魔头青狮怪的肚腹之中时曾说过这样一句话可以佐证其对该手段不屑的话：“我若如今扯断他肠，捣破他肝，弄杀这怪，有何难哉？但真是坏了我的名头……”

降伏黄眉大王的方式合理吗？权利的行使，必须以合理的方式，在合理的范围内，超过合理的范围行使所谓的“权利”就构成了权利滥用。我国台湾地区学者王泽鉴教授曾举相邻邻居建房的案例说明权利滥用的情形：设甲乙二人相邻，甲建造房屋稍有逾越地界，倘若乙知道后及时制止，并要求甲退回地界之内则是正当行使权利，但倘若乙明知甲逾越地界而不提异议，待甲房屋建成后再要求甲拆除逾越地界部分的房屋，则构成权利滥用。盖乙之权利为稍被占用的土地，其实现则需甲将新造之房屋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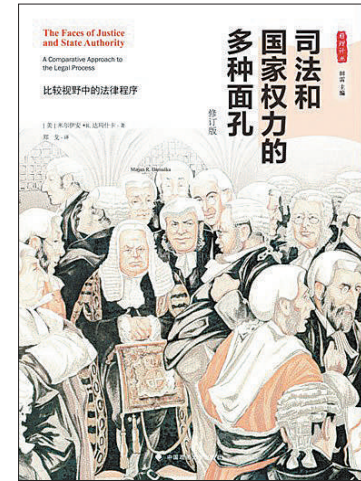
确认和分配权利义务的专门活动，这就要求对待法律不能像对待“仅仅包含公理和推论的数学教科书一样”，简单地机械地判断证据之间的逻辑关系。法律人必须理性认识“审判席之高”，努力融入街巷市井中的人间烟火，认真感受柴米油盐背后的喜怒哀乐，自觉提升对案件细节隐藏蹊跷的洞察力、对证据背后案件事实的敏锐度，其专业素养才会因经验而厚实，因阅历而担当，真正成为了一名合格的法律人。



一个人一旦陷入了轻罪程序，他所受到的一系列惩罚性对待可能会超过任何法律判决。他可能会失去工作、信贷、福利、移民身份或者住房……



汇集了日本自治法维新以来发生的12个里程碑案例，将日本近年来的司法历程娓娓道来



一位卓越的法学家对世界各地的法律制度如何管理司法以及政治与司法的关系作了高度原创性的比较分析

除，权利人权利实现所获利益甚少，而侵权人所付出代价甚巨，此时只能判令甲出资购买其逾越之地，而不能令甲拆除其所造房屋。

黄眉大王是弥勒佛座下童子，弥勒佛要降伏之应该是手到擒来之事，但弥勒佛与孙悟空却大费周章。将黄眉大王诱至瓜田，钻进黄眉大王的肚子里大肆折腾后才将之拿下，这样行使权利超过了合理的界限。按照弥勒佛的说法，黄眉大王下界为妖，一则因弥勒佛法不度，走失人则，二则唐僧师徒魔障未完，该有此难。唐僧师徒该当经过此难，此时也已经经过，再折腾黄眉大王没什么意义；弥勒佛家法不度，黄眉大王即意味着过，也是擒住之后家法伺候的问题。无论如何，对于可以手到擒来解决的问题，却用猫抓老鼠的戏弄方式，超过了合理的界限。

有人说，黄眉大王的人种袋着实厉害，弥勒佛也不是他的对手，这样的说法是不可信的，因为小说中交代，弥勒佛在孙悟空的手上写了个“禁”字，悟空手一伸展，黄眉大王就拿不出那个搭袋了。因此，对弥勒佛和孙悟空商量的这个计策，可能是弥勒佛对其座下童子私逃下界心怀愧疚，为了照顾孙悟空的情绪让他施展一番身手以消解其心头怨恨，除此之外，似乎找不到什么合理的解释。

因此，小雷音寺的故事虽然是西游记中又一个正义得以实现的故事，但小雷音寺的正义是不完美的正义。